

## 《穿越圣经》

### 约翰三书（3）约翰三书强调要继续款待教导真理的人（约叁 10-15 节）

听众朋友，你好。欢迎收听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。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。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，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。

上一次节目，我们并查考与分享了约翰三书 2-9 节，让我们在重温的基础上稍作补充，然后再继续查考与研读这卷书剩余的内容。

读罢 2-9 节，或许有人会说：“对于宣教士、传道者，我可以怎样对他们尽点心意呢？”其实，根据圣经记载，你帮助传福音的人，你就成为他们事奉工作的同工。并非每个人都要去外地参与宣教工作，留在本地为基督工作的人也很重要，因那些外出宣教的人需要他们的支持。我们可以借着祷告、金钱、款待和时间来支持宣教士的事工。

在初代教会，该犹是个好弟兄，是神拣选的圣徒。如果你指望初代教会的信徒都像他一样的话，你就大错特错了。9 节经文提到一个叫丢特腓的人，他与该犹大相径庭，约翰接下来对他提出五项指控：第一，他一定要在教会里作头；第二，他拒绝接待约翰；第三，他对使徒作恶意的指控；第四，他拒绝接待巡回在外的传道人，理由很简单：他自己想当讲员、作教师；第五，他把接待传道人的人赶出教会。换句话说，丢特腓要出头，掌控教会。如果你想与他作对，你就遭殃。如果他是平信徒，我真替他的牧者担心。我认为他想控制他的牧者，好让他可以凡事作主。他要让每个人都听他的，他是一个刚愎自用、抬举自己、毫不含蓄的人。我敢说他一定是靠自己、不靠圣灵更新的人。他自负傲慢，或许很自恋。他任性固执，自大、自满、又自傲，自认为可以胜任所有的教导，以及传福音的事工，不需要别人参与服事。

今天，很多教会都有丢特腓这类想掌控教会的人。我虽然不是教会的领袖，但我可以坦率说出我的想法，以及我知道的事实。我讲的不是理论，是多年来的经验。我遇到过一些带着虔诚面具、心里想要掌控教会的人。在我服事过的教会里，有这种人。感谢主，我与他们之间没有过节。有时教会里的一小撮人会有动作，想要掌控教会。我亲眼看过教会中有一小撮、或一个像丢特腓这样喜欢强出头的人，摧残一个又一个的教会。现在我要说些很不中听的话。有些人也许用意很好，喜欢在教会里作头；喜欢站在讲台上讲道。我遇到的这些人，大多都不太爱读圣经，可是就是爱讲。有时我坐在讲台下听他们大讲谬论，简直让我羞得抬不起头来。有些是偏离主题，完全不符合圣经的教导。于是教会会友渐渐流失，他们还不明白原因。有些人在教会里就该闭嘴。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4:11 说过“作安静人”。我们要教导会众安静，而不是说个不停。亲爱的听众朋友，如果我们没有什么好说的、没有神的话，就该闭嘴。很多人想站上教会的讲台。我遇到过像丢特腓的弟兄和姊妹。有些人实在不该在教会诗班独唱，他们选的诗歌不但对崇拜毫无帮助，反而是干扰。每当你站在教会讲坛上讲道或献诗之前，应该先鉴察自己的心。有些独唱的在演唱之前还喜欢讲一段很虚假的话。他们若想说选这些诗歌的缘由，干脆直接唱就可以了。如果那首诗歌带有信息，演唱的好好唱就可以了。因为我实在担心他们太多虚假的话。

有一次，我到摄影棚看电影工作者拍摄一场戏。那场戏已经排了十五次，还要排练！我很不耐烦地离开了，但我心想，如果神的儿女预备崇拜的时候，也这么认真排练、荣耀基督的圣名就好了！基督的圣名，配得我们尽心尽力地奉献。我们都要省察自己的心思，传道人更应如此。你凭什么领会？你凭什么唱？你喜欢出风头吗？你是为了荣耀神而做的吗？我们是需

要有人主持崇拜，需要有人唱诗，需要有人教导圣经，需要很多人一起服事，但是在你服事之前，先审查自己的动机；如果存着丢特腓的心态，只想出头，你就毁了这个教会。我和朋友曾经去到一个还没有找到牧者的教会。崇拜结束我们离开时，朋友说起那个领会的弟兄：“他很喜欢领会，对不对？”我说：“没错，但有这种人主持，他们到底还想去不去找一个牧者呢？”这个人虽然是崇拜的领会，但他在伤害教会，出席的会友很少。如果有个牧者来牧养这个教会，我真要同情牧者，因为这个弟兄一定不会让牧者好过。

约翰三书 10 节说：“所以我若去，必要提说他所行的事，就是他用恶言妄论我们，还不以此为足，他自己不接待弟兄，有人愿意接待，他也禁止，并且将接待弟兄的人赶出教会。”

我想这里的“若”不是假设。在信的结尾，我们读到约翰打算自己去，但我们不知道他到底去了没有。约翰说“我若去”，意思是：“万一事情有变化，那我就不能去了。”但是约翰是打算要去的。这一点，他很确定。

在基督教的教义里，真理必须要彰显在爱里，这是很单纯且重要的。丢特腓喜欢强出头，显出他有属血气的特质。圣灵所结的果子是温柔，可是丢特腓却独断专行。温柔不一定是软弱或懦弱。有人说：“沉默是金，但有时只不过是一颗黄色的石头而已。”可惜那时教会没有人敢出面制止丢特腓。大家公认摩西是个很温和的人，可是摩西起身向以色列人讲话时，一点也不胆怯。人们的印象以为温和的人往往是羞涩、安静的，其实不一定。摩西讲话的时候带着神给他的权柄。主耶稣也是柔和谦卑的，但是祂很严厉地洁净圣殿。我觉得我应该提醒这些事，因为已经很少人在意了。当这种事伤害到教会时，应当有人站出来说：“弟兄，请坐下、请闭嘴。你这么会做会坏事的。你不要强出头，要学着柔和谦卑，让别人有说话的机会。”约翰说：“所以我若去，必要提说他所行的事，”丢特腓的行为，绝对不是信徒应有的表现。显然他的心里没有真理。

丢特腓处心积虑，想完全摧毁使徒的影响力，尤其是冲着约翰而来的。约翰说：“我来的时候，一定要解决这件事，要严厉责备丢特腓。我要指出他的恶意毁谤。”

不久以前，我接到一个弟兄来的电话，他是我过去服事教会的会友。他说：“请原谅我过去对你的批评。”他曾经离谱地对外说，我离开教会时留下很多债务，简直是胡扯。我离开一个教会时，总留下为数很大的基金。但他却只字不提，反而到处乱讲。我说：“你不必叫我原谅，你应该求神原谅。”他说：“我已经向神认罪悔改了。”我说：“如果你能向当初听你的人说出真相，就更好了。”他曾经是丢特腓，喜欢主导，凡事要顺他的意思。显然他改变了。现在他在另一个教会，听说他服事得很好。我真为他高兴。但他曾经是丢特腓。现在回想，我在那个教会时，应该对他更严厉些，因为约翰说：“我一定要严责丢特腓。”

凡接待约翰所推举之弟兄的，都被丢特腓赶出教会。这太可怕了！如果你想毁掉一个教会，只要有一个，或一小撮这样的人就够了。可惜今天的基督徒圈子里有太多这样的人。你可以称约翰是“爱的使徒”，但主耶稣称他为“雷子”。我想约翰到这个教会，一定会掀起风暴，因为他说他要严厉谴责丢特腓。可惜其他的会众不敢这么做。如果任由丢特腓放肆，一定会把教会毁了。

约翰三书 11 节说：“亲爱的兄弟啊，不要效法恶，只要效法善。行善的属乎神；行恶的未曾见过神。”

约翰鼓励该犹要继续行善。约翰一再强调，行公义的人必是神的儿女；行不义的人一定不是神所生的。

现在，我们要看约翰三书所提到的第三个人，他很可爱。你和他在一起，一定会身心愉悦。该犹很亲切；丢特腓很霸道；低米丢值得信赖。

约翰三书 12 节说：“低米丢行善，有众人给他作见证，又有真理给他作见证，就是我们也给他作见证。你也知道我们的见证是真的。”

低米丢有坚定的信心。众人对低米丢评价很高，并见证他靠真理而行，约翰也为他作见证。低米丢显然是个有好见证的圣徒，也是被丢特腓赶出教会的信徒。圣经只有在这节经文提到他，他的名字没有在别的地方出现过，但这节经文让我们认识了这位具有高贵品格的圣徒。

“低米丢”这个名字原文的意思是“属于低米特的”，低米特是一个偶像的名字，是掌管谷类的女神。这说明低米丢是一位信主的外邦人。他一定是成长在一个拜希腊和罗马偶像的外邦人的家。现在这位外邦人信主了，他到处传福音，活出基督的教训。众人见证他有美好的品格，他是真诚信守圣经教训的人。显然，低米丢是列名在被丢特腓赶出教会的人当中，他是第一世纪到处巡回讲道的传道人之一，谦卑、安静，且不出名。他是把福音传遍罗马帝国的精兵。当时的罗马帝国、整个文明世界，都受到福音的影响。当丢特腓这类离教叛道的人掌权的时候，这些福音精兵都受到逼迫。

低米丢是新约中耀眼明光之一，是个很谦卑的圣徒。今天在我们周围，有很多这样的人。他们不是丢特腓，也不像该犹这么出名的基督徒。他们是谦卑的圣徒，默默遵行神要他们做的事；他们可能是很谦卑的主日学老师。前几天，我听说有一位姊妹在残疾人士中间传道，这是很美的服事，但她却默默无闻，没人给她颁发爱的奖杯。即便有人给，她也不想要，不然她会感到不自在。今天有许多这样的圣徒。神在很多小事上使用他们。在诗班，他们不会抢着要独唱；他们很安分地唱好自己的声部。他们不会抢着要当主要的讲员，他们不会抢着领会，不会抢着要作各种委员会的主席。他们乐意在幕后默默作工，他们才是教会真正的支柱。他们支持教会圣工，鼓励传道人。

我知道教会有很多很好的会友。记得有一位很好的姊妹，每个主日都拄着拐杖来教会，她每个礼拜一定来参加主日崇拜，从不缺席，而且散会以后会鼓励牧师。有一次她对我说：“这是我的本分。我只能做这些。”其实她做了很多。教会里有这种美好的圣徒真是神的恩典。你可不要误会，以为我们教会里每个人都是丢特腓。感谢主，丢特腓之徒占少数。在约翰三书中，有两个好信徒和一个不好的信徒。我认为平均来说，今天的教会比当时的教会好，在今天的教会，丢特腓的比率大概是 1%。感谢神在教会赐下很多低米丢。约翰在信里说，低米丢一直有很好的名声，到现在还是有好名声。长期以来，低米丢的信仰通过了时间的考验。他是个可靠的弟兄。教会知道他忠心跟随主。你可能会欺骗教会，但是低米丢的信心是经得起时间考验的。他达到基督徒的标准，约翰认识且认可他。我们由此可知，低米丢活出了基督的教训。

基督徒真正的考验不是在获得掌声的竞技场上。从一至三世纪，估计有五百万个见证福音真理，为基督牺牲生命的殉道者。你是否知道，当时曾经有数以百万计的基督徒，每日忠心以生命为主作见证呢？没有炫耀、没有情绪、没有表演，只是很平实地每天为主而活。他们有目标、有方向、有触动人心的经历。第一世纪的道德越来越低落，人性越来越腐朽；在颓废的时候，好消息来了，神把祂的独生爱子赐给我们。成千上万的人开始认识祂、开始参与其中。我要告诉你，你在电话簿中找不到他们的名字，但是在羔羊的生命册上，有他们的名字。他们忠心为主而活，世人并不认识他们；当他们离世的时候，世人也不纪念。但是神认识他们，神把他们的名字铭刻在天上。

约翰三书 13 节说：“我原有许多事要写给你，却不愿意用笔墨写给你，”

虽然约翰写了圣经中最长的两卷书（约翰福音和启示录），但是约翰说，他更愿当面说，而不是用文字写。

约翰三书 14-15 节说：“但盼望快快地见你，我们就当面谈论。愿你平安。众位朋友都问你安。请你替我按着姓名问众位朋友安。”

将来终有一天，我们将会与约翰当面交谈。关于他所写的这些书卷，我有许多问题要请教他。但是，他在这里的意思，当然是指他要和第一世纪的基督徒面对面交谈。他要亲自和丢特腓对话。我真替丢特腓难过，到那一天，他一定会吃尽苦头的。约翰也会和该犹、低米丢这两位神忠心的仆人当面对谈。

这封信的结尾亲切、温和。约翰说：“该犹，和我在一起的朋友都向你问安。你能否替我向提名的朋友问安呢？请转告低米丢，我很快就要到你们那里。”这封信向我们介绍了该犹、丢特腓和低米丢。在第一世纪，基督教受到考验。信中提到两位神美好的儿女：一位和蔼可亲，另一位值得信赖。但是第三位却是一个霸道的假冒伪冒者。请注意，在第一世纪的罗马帝国，众圣徒身体力行，实践福音的教训。所以我们即使精力有限，也当竭尽所能，在各个地方传扬福音，直到地极。

到这里，我们就完成了整卷约翰三书的研读与分享。从下一次节目开始，我这个圣经导游将继续邀请大家，随着我们这辆圣经巴士进入下一站旧约圣经那鸿书的旅程，请你你提前熟读经文，希望下一站圣经的游览旅程，会让你更加期待和惊喜，也让各位更有得着。

听众朋友，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，我们先停在这里。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，欢迎你来信询问，我们很乐意为你再作说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，也请让我们知道，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。

我们下次节目再见。愿神赐福与你！